



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公开征集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

为深入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持续推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向纵深发展,更加全面掌握新形势下黑恶势力违法犯罪新动向,始终保持对黑恶势力违法犯罪打击的高压态势,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安全感,持续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护航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滨州市公安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发布公告,面向社会广泛征集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欢迎广大群众积极提供相关情况。

一、征集时间

即日起至2024年12月底。

二、线索举报范围

- 威胁国家政治安全特别是制度安全、政权安全以及向政治领域渗透的黑恶势力;
- 把持基层政权、操纵破坏基层换届选举、垄断农村资源、侵吞集体资产的黑恶势力;
- 利用家族、宗族势力横行乡里、称霸一方、欺压残害百姓的“村霸”等黑恶势力;
- 在征地、租地、拆迁、工程项目建设等领域,特别是城市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过程中煽动闹事的黑恶势力;
- 在建筑工程、交通运输、水利、矿产资源、河道采砂、渔业捕捞等行业领域,强揽工程、超限超载、恶意竞标、非法占地、滥开滥采的黑恶势力;
- 在商贸市场、批发市场、车站码头、旅游景区等场所欺行霸市、强买强卖、收保护费的市霸、行霸等黑恶势力;
- 操纵、经营“黄赌毒”等违法犯罪活动的黑恶势力;
- “套路贷”、“校园贷”等非法高利放贷、暴力讨债、传销等黑恶势力;
- 插手民间纠纷、充当“地下执法队”的黑恶势力;
- 组织策划群体性事件的黑恶势力;
- 在网络上威胁、恐吓、敲诈、侮辱、诽谤、滋扰的黑恶势力;
- 危及医护人员人身安全,扰乱正常就医秩序的“职业医闹”等黑恶势力;
- 境外黑社会入境发展渗透以及跨国跨境的黑恶势力;
- 其他黑恶势力。

三、重点类型

- (一)扰乱重点行业秩序。利用在校学生实施黑恶犯罪、扰乱金融市场秩序、垄断经营、欺行霸市等违法犯罪活动的黑恶势力。
- (二)裸聊敲诈。利用QQ、交友软件、直播平台等信息网络吸引他人裸聊并窃取相关通讯信息,以发布不雅视频为要挟,实施敲诈勒索等违法犯罪活动的黑恶势力。
- (三)网络套路贷。假借民间借贷之名,诱使或迫使被害人签订“借贷”或变相“借贷”“抵押”“担保”等相关协议,通过虚增借贷金额、恶意制造违约、肆意认定违约、毁匿还款证据等方式形成虚假债权债务,并借助诉讼、仲裁、公证或采用暴力、威胁以及其他手段非法占有被害人财物的违法犯罪活动的黑恶势力。
- (四)软暴力催收。以讨要债务为目的,通过虚拟网络电话通讯手段进行高频度骚扰,致使被害人及其联系人无法正常使用,或使用群发软件发送辱骂文字、侮辱性图片骚扰被害人,或在有关场所进行滋扰、纠缠、哄闹、聚众造势等使他人恐惧、恐慌的违法犯罪活动的黑恶势力。
- (五)恶意索赔。利用信息网络以维权打假为掩护,以大量差评或向电商平台、监管部门投诉为要挟,恶意向商家索取赔偿等违法犯罪活动的黑恶势力。
- (六)负面舆情敲诈。无资质的媒体经营人员、网络传播平台及公众账号以新闻媒体或者记者名义,利用信息网络,打着“舆论监督”旗号,以持续发布或删除虚假捏造、扭曲事实的贴文相要挟,实施敲诈等违法犯罪活动的黑恶势力。
- (七)网络“水军”滋事。利用信息网络组织或雇佣水军威胁、恐吓、辱骂、诽谤、滋扰他人,或编造、散布虚假信息破坏社会秩序或公共秩序、寻衅滋事等违法犯罪活动的黑恶势力。
- (八)涉农黑恶犯罪。乡村涉黑涉恶违法犯罪行为,垄断农村资源、侵占集体财产等违法犯罪活动的黑恶势力。
- (九)其他黑恶犯罪势力。

四、举报要求

- (一)举报人可实名或匿名,采取当面、信函、电话或者其他方式进行举报,举报时请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二)举报人对所检举、揭发、提供的线索不得虚构或夸大事实,不得故意捏造事实诬陷他人。对谎报或借举报之名诬告陷害他人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三)如反映与涉黑涉恶违法犯罪无直接关系的其他问题线索,请向相关职能部门反映。

五、保护措施及奖励办法

- 各界人民群众,各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均可采取实名或匿名的方式,通过公布的举报途径进行举报。
- 公安机关将依法依规及时做好线索核查处理工作,并对举报人的个人信息严格保密,依法保护举报人的合法权益。对泄露信息或打击报复举报人的,将依法从严、从重惩处。
- 举报人举报的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经查证属实的,将依据线索举报奖励有关规定,对举报人予以奖励。

六、举报方式

- (一)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举报网址:
www.12337.gov.cn
- (二)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举报渠道:
举报电话:0543-2293516、110
- 邮寄或来访地址: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一路渤海二十一路交叉口往南50米路西执法办案中心刑侦大队
电子邮箱:s282491047@163.com
(大众网)

邹平交警: 警企联合抓安全

□晚报记者 于福枝
通讯员 刘艺

晚报讯 6月5日,邹平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开发区中队组织民警先后走进辖区银河物流、创源物流、顺鑫商砼等运输企业开展隐患排查和宣教活动。

活动中,民警结合夏季道路交通实际,通过向企业员工和驾驶人发放宣传资料、面对面宣讲、张贴宣传海报等方式,多角度、全方位讲解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及文明行车知识,着重讲解酒驾醉驾、超速、涉牌涉证、三轮车违法载人、骑乘电动车和摩托车不佩戴安全头盔、驾乘汽车不系安全带等道路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和严重后果,提醒大家养成文明行车的良好习惯,安全出行。同时,要求企业相关责任人要时刻绷紧安全弦,加强对员工、驾驶人安全培训教育,切实筑牢道路交通安全防线。

开展应急演练 打造村级应急队伍

□通讯员 孟令旭 张婷婷

晚报沾化讯 6月3日,沾化区黄升镇在潘家村、王豸村,组织部分村“两委”干部、乡村公益岗开展了防汛、农村消防安全应急演练。

此次演练共出动人员40余人,以理论知识讲解和实操演练相结合的模式开展。首先讲解了火情紧急扑救、灭火器的使用方法及溺水救援、防汛应急处置等知识,演练以模拟发生洪涝灾害为背景,在接到汛情通知后,各专业队立刻按照应急预案开展行动,分工明确、协作配合,以最快速度完成群众转移安置与险情排查处置,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通过此次应急演练,进一步提高了村级应急救援队伍对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的基本方法,提高了在突发事件中相互协助共同作战的应对能力和现场救援处置能力,为日后开展应急处置防汛、农村消防等应急突发事件打下了良好的基础。